

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 尹双红

黄河流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也是人口活动和经济发展的重要区域,在国家发展大局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中具有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

以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坚决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落实到位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省济南市主持召开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强调要科学分析当前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形势,把握好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问题,咬定目标、脚踏实地,埋头苦干、久久为功,确保“十四五”时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为黄河永远造福中华民族而不懈奋斗。

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孕育了古老而伟大的中华文明,保护黄河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千秋大计。黄河流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也是人口活动和经济

近年来,我国数字经济的新引擎作用愈加凸显。《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白皮书》显示,2020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到39.2万亿元,较去年增加3.3万亿元,总量规模和增长速度位居世界前列。“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多处提到数字经济,并单列“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篇章,对建设数字经济作出规划。

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离不开法治保驾护航。今年1月印发的《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明确提出,加强信息技术领域立法,及时跟进研究数字经济、互联网金融、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相关法律法规,抓紧补齐短板。近年来,我国通过制定电子商务法、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等一系列相关法律,为数字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法律基础、提供了法治保障。

与此同时,多地积极探索数字经济促进型立法。3月1日《浙江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正式实施,这是全国第一部以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的地方性法规;9月1日《广东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施行,聚焦“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两大核心,突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做好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保护和科技创新。这些以地方促进型立法的形式,鼓励、引导、包容、审慎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对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既体现了先试先行的创新性、引领性,也有利于发挥地方的主观能动性,同时也为从国家层面针对数字经济进行综合性、系统性立法奠定基础、积累经验。

在推进数字经济地方立法的过程中,以下问题值得关注和研究。首先,数字经济地方立法要明确划定各级政府部门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职责和任务,确保在落地实施过程中更具可执行性、可操作性;其次,数字经济地方立法应结合各地数字经济发展基础和特色,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围绕当地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突出问题和迫切需求提出解决措施;第三,应尝试建立容错机制,设置强有力的激励保障措施,如广东、浙江等地的数字经济发展地方立法中均提到建立容错免责机制、发放科技创新券、鼓励大胆试错,对于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工作中出现失误,但符合有关条件的,不作负面评价等内容。

从国家立法层面看,也需要进一步关注数字经济发展中出现的一些宏观性问题,尤其是区域间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比如在税收领域,平台企业利用全国范围的数据开展服务,却只在少数省份纳税,可能引发区域间税收分配的不平衡;在数字鸿沟方面,地域差异、城乡差异等因素相互交织,这些问题较难通过地方立法解决,还需要从国家层面综合统筹考虑。此外,国家立法还应着力防范地方立法出现地方保护主义倾向。

面对数字经济的高速发展,需要立法进一步明确相关监管原则,即坚持鼓励创新、包容审慎、严守底线、协同监管的原则,在激发数字经济活力的同时促进数字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无论是创新监管理念,还是优化监管手段与方式,都需要更完备的法律制度作保障。只有这样,才能不断推动实现相关监管执法体系与执法能力的现代化,促进数字经济在发展中规范,在规范中实现更健康快速的发展,以保障数字经济秩序的公平公正、繁荣有序。

完善立法,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 孙云清

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并提出了加强全流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等多项重点任务,必将有力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一项重大系统工程,涉及地域广、人口多,尤需我们把系统观念贯穿到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全过程。黄河流域西接昆仑,北抵阴山、南倚秦岭、东临渤海,黄河流经青海、四川、甘肃等9省区,横跨东中西部,全长5464公里。如此大的跨度,如此长的距离,也客观要求我们,必须突出全局性、整体性和协同性,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加强上游水源涵养能力建设”“加强中游水土保持”“推进下游湿地保护和生态治理”……规划纲要提出的各项重点任务,既立足于全流域和生态系统的整体性,又着眼黄河流域上中下游不同地区自然条件千差万别的具体实际,把这些任务落实到实处将有助于上中下游地区形成合力,更好推动生态环境保护治理。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不是不要发展,而是要坚定走绿色、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之路。规划纲要明确提出,紧密结合黄河流域比较优势和发展阶段,以生态保护为前

不久前,有电商平台商户被查出违规向未成年人出售、出租网络游戏账号,以规避“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系统”监管,引发社会对相关监管措施能否真正落地见效的担忧。如何进一步加强互联网平台监管,以法治手段为青少年提供干净、清朗的网络环境,是社会高度关注的话题。

一段时间以来,由于互联网信息纷繁复杂,加之青少年自身辨别力、自制力尚不成熟,在一些不良网络信息的影响下,不少青少年沉迷“饭圈”追星、手机游戏、短视频直播等,有的甚至参与网络色情、赌博等违法活动,还有些成为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的受害者。社会各界呼吁,一方面,要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的网络违法行为,充分保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另一方面,要及时清除网上不良信息,使青少年免受网上不良内容影响,保证其健康成长。

针对这一问题,近一段时间,各有关部门综合施策,重整整治涉未成年人上网乱象:不久前,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实

施,增设网络保护专章,明确国家、社会、学校、家庭及互联网内容生产者、服务提供者对未成年人的保护责任;今年7月起,“清明·暑期未成年人网络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启动,聚焦解决7类网上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突出问题;近日,国家新闻出版署下发通知,被称为“史上最严”的防止未成年人游戏沉迷规则出台……一系列有力举措有效改善了青少年的上网环境,引导未成年人科学上网、健康上网。

但是,从电商平台倒卖游戏账号以规避监管等事件可看出,当前仍有个别网络平台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还不够重视。因此,未来一个时期,要以法治手段,进一步为青少年创造良好网络环境。

首先要进一步完善立法,筑牢未成年人的网络“防火墙”。法律法规在青少年网络环境中起着立规矩、定方向、划界限的基础性作用。应及时为未成年人保护法网络保护章节订立配套规范,并加快制定实施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相关法规。有关部

为青少年营造良好网络环境

□ 金歆

门要以具体法规完善网络游戏、网络购物、网络交友的身份审核、准入门槛、内容管理、消费限制等,实现网络空间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全覆盖”“无死角”。

其次是要继续严格执法,严厉打击针对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行为。应继续推进“清朗”“净网”系列专项行动,深化打击针对未成年人的网络违法犯罪,深化对公众账号、直播带货、知识问答等未成年人参与较多领域问题治理。还应健全网络不良信息投诉举报机制,推动网络空间共治共享。

此外,还要创新开展网络普法活动,真正让广大青少年网民能够有效识别网络上存在的违法信息、犯罪行为,自觉远离,免受侵害,并积极监督举报,自觉做互联网上的法律践行者、维护者。

孩子的美好未来,需要我们共同守护。全社会都应树立互联网法治意识,自觉抵制网络不良信息,积极监督举报网络违法行为,营造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网络氛围。

门要以具体法规完善网络游戏、网络购物、网络交友的身份审核、准入门槛、内容管理、消费限制等,实现网络空间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全覆盖”“无死角”。

其次是要继续严格执法,严厉打击针对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行为。应继续推进“清朗”“净网”系列专项行动,深化打击针对未成年人的网络违法犯罪,深化对公众账号、直播带货、知识问答等未成年人参与较多领域问题治理。还应健全网络不良信息投诉举报机制,推动网络空间共治共享。

此外,还要创新开展网络普法活动,真正让广大青少年网民能够有效识别网络上存在的违法信息、犯罪行为,自觉远离,免受侵害,并积极监督举报,自觉做互联网上的法律践行者、维护者。

孩子的美好未来,需要我们共同守护。全社会都应树立互联网法治意识,自觉抵制网络不良信息,积极监督举报网络违法行为,营造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网络氛围。



杜小燕 摄

理论

加强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思考

□ 高永峰

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做好国有企业党建工作对促进国企发展意义重大。作为一名国企基层工作者,结合工作实际,对如何加强新形势下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进行了深入思考。

一、当前国有企业党建工作存在的问题

(一)思想认识不够高。个别企业对党建工作重视不够,存在重生产、轻党建的倾向,有些党员干部注重生产经营,疏忽了思想政治的提升和党性修养的锻炼,党建工作不同程度地存在“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现象,不能更好地指导实践。(二)保障投入不到位。主要表现在人员投入、精力投入和经费投入三个方面的问题。有的企业党建工作者多数由行政干部或业务人员兼任,缺乏专职的党务工作人员,加之其本身都承担着繁重的业务工作,没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来开展党建工作。有的企业由于缺乏党建工作专项经费,或者是经费得不到足额保障,致使日常工作教育难,开展活动难,推进工作难,制约了党建作用的有效发挥。(三)工作方式不够新。党的组织生活缺乏创新意识,习惯于按老方式落实上级部署,企业党内活动载体单一机械,形式缺乏新意,习惯于按照老办法读文件、看材料,不能适应形势发展对

党建工作的需要。(四)监督考核不完善。基层党建工作的考核奖惩办法、党员的教育管理制度和激励约束机制不健全、不完善,有的企业更多的是注重经营指标、盈利目标的考核,对党建工作缺乏一套行之有效的激励考核办法。有的对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督导不够、约谈不够,监督检查不够。

二、加强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建议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国有企业的“根”和“魂”,是我国国有企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面对新形势、新要求,国有企业党建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一)抓党建工作“融合发展”。办好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在企业精神、领导力、队伍建设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脱离生产经营就没有了生命力,就会成为“两张皮”。因此,国有企业要牢固树立党建统领业务工作的思想观念,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把企业党组织内嵌到公司治理结构之中,坚定不移地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做到组织落实、干部到位、职责明确、监督严格。要刀刀向肉,聚焦短板和不足,在组织、队伍、制度上下功夫,加快形成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相互促进、良性互动的良好局面,真正使企业党建工作起到服务生产、凝心聚力、推动发展的重要作用。

(二)抓党建工作“关键少数”。国有企业党委要切实发挥领导作用,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党员干部职工,突出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进头脑,引领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企业各级党组织负责人要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的理念,主要负责人作为“关键少数”,要切实负起党建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扑下身子、亲力亲为,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一步一个脚印推动工作落实。其他班子成员要认真落实“一岗双责”的责任要求,积极做好所分管联系单位的党建工作,切实做到党建与业务“两手抓、两手硬、两促进”。

(三)抓党建工作“特色创新”。新形势、新任务,对党建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国有企业党建工作必须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绝不能墨守成规、一成不变。要推动党建活动载体创新。强化互联网思维、新媒体意识,构建以网络为平台的党建工作载体,充分了解员工诉求和期待,收集员工意见建议,建立一批各具特色、契合实际、优质高效的党建活动载体。要推动党建活动内容创新。结合企业实际和阶段性工作,重点围绕特色党建文化建设、特色主题工作和特色党员政治生日等活动,大力开展多样化的党建学习活动,加快形成具有“辨识度”的企

业党建工作。要推动党建品牌战略实施。要紧扣生产经营工作,将创建党建品牌纳入企业品牌规划,整体部署、协同推进,积极打造让人“记得住、想得起、叫得出”的独特党建品牌,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四)抓党建工作“制度落实”。2019年12月,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对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作出全面规范,为新时代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提供了基本遵循。一分部署、九分落实,最好的落实就是一抓到底。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要对照《条例》,重点围绕“三会一课”制度的落实,坚持一抓到底的定力韧劲。要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周密制定好工作计划,对于重点抓什么、关键做什么要心中有数。要针对当前党建工作面临的形势、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以更加昂扬的斗志、创新的方法 and 求真务实的作风,从整体上规划、安排、部署好党建工作,进一步明确任务、明确标准、明确责任、明确时限,集中力量攻难点,全面提升上水平,确保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每一条措施都能落到实处。

三、结语

党建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系统性的工作,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在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形势下,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紧跟时代步伐,不断更新观念,努力探索遵循国有企业发展规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党建工作新思路,严密企业的组织体系,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开创国有企业党建工作新局面。

(作者单位: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增强数字政府效能

——让数字技术应用造福人民②

流动的数据、流畅的体验,让百姓少跑腿、数据多跑路,正给人们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政务服务正从政府供给导向向群众需求导向转变,从“线下跑”向“网上办”、由“分头办”向“协同办”的趋势更加明显

坐在视频监控系统前,工作人员只需轻点鼠标就能实时查看辖区各个内涝点状况,及时做好应急调度工作;在长三角地区,沪苏浙皖的居民动动手指,就可以实现异地购房提取公积金、异地就医门诊费用直接结算、大中专学生毕业户口迁移等;通过社区“一网通”系统,工作人员接到群众上传的违规存放煤气罐的线索,一端端掉多个“黑煤气”窝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各种数字政府应用场景,折射着这样的趋势:基层治理精准化,便民便企服务智慧化。

近年来,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数字技术融入数字政府建设,“掌上办”“指尖办”成为政务服务标配。云平台再造政务流程,“最多跑一次”“不见面审批”等创新实践不断涌现;数据跨地域协同管理,“一网通办”“异地可办”“跨省通办”正在照进现实。根据2020联合国电子政务调查报告,我国电子政务发展指数国际排名从2018年的第六十五位上升到2020年的第四十五位。流动的数据、流畅的体验,让百姓少跑腿、数据多跑路,正给人们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在致2021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的贺信中,习近平主席强调要“增强数字政府效能”。“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不断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服务效率。如果说过去主要解决了政务服务“一网”的问题,那么今后更大的突破在“通办”。前者是基础条件、物理变化,后者则是实现流程再造、效率提升、治理优化的化学反应。只有群众可以在指尖划动中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市场主体可以通过网络实现“一站式审批”,才能把增强数字政府效能转化为直抵人心的民生温度,转化为经济活力的激发、治理能力的提升。

以数字政府建设为引领,公共服务领域正发生深刻变革。一方面,政务服务正从政府供给导向向群众需求导向转变,从“线下跑”向“网上办”、由“分头办”向“协同办”的趋势更加明显。比如上海推出的“随申码”,当人们出入公共场合时,它是“健康码”;乘坐地铁时,是“地铁码”;到医院看病时,可以当医保卡用……部门联动的“一网通办”持续走向纵深,新的应用场景还在应需开发。另一方面,政府治理方式获得极大拓展和创新,数字应用促进民生服务、企业发展、灾害预测、应急管理等领域更加高效。比如优化营商环境,省级行政许可事项实现网上受理和“最多跑一次”的比例达到82.13%,全国一半以上行政许可事项平均承诺时限压缩超过40%。实践证明,利用数字技术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动政府治理转型,能够更好地满足群众对政务服务越来越高的需求。

增强数字政府效能,需要抓住数据共享这个“牛鼻子”。放眼现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的医疗卫生资源调配,基层治理中“上面千条线”与“下面一根针”的高效精准对接,长三角覆盖41个城市、实现100多个事项同城化的“一网通办”,哪一项都离不开数据的整合与共享;面向未来,便民服务同城化的不断拓展,申报审批进度的进一步压缩,应急风险的感知、预测和防范,也都需要打通信息壁垒、消除部门阻隔。只有以改革创新打通“数据底座”,以制度完善加固协同共享,才能让政令一键到达、执行一贯到底,服务一网通办、监督一屏掌控。

增强数字政府效能,还需要广大党员干部不断提升数字素养和数字治理水平。互联网的快速普及,数据的爆发增长,对经济社会发展、社会治理、人民生活都产生了重大影响。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善于获取数据,分析数据,运用数据,是领导干部做好工作的基本功。”这就要求党员干部在“学”上拓眼界,在“思”上下功夫,在“用”上见实效,增强利用数字技术推进各项工作的本领,不断推动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与此同时,多用“数字”之所能,也要多察“数字”之不能。社会上还存在跟不上数字时代步伐的群体,党员干部需要正视“数字鸿沟”,让数字政府建设惠及更多群众。唯有如此,才能把数字政府建设的成效转化为治理效能,不断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在人类历史上,从农业社会到工业社会,从刀耕火种到声光光电,每一次科技革命都会带来制度体系和治理方式的变革。顺应数字文明的浪潮,不断增强数字政府效能,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必将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据人民网